

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在京闭幕

习近平签署主席令 栗战书主持会议

●表决通过城市维护建设税法、契税法
●通过关于授予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杰出贡献的人士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的决定
●决定任命肖亚庆为工业和信息化部部长、胡和平为文化和旅游部部长

新华社北京8月11日电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11日下午在北京人民大会堂闭幕。会议经表决，通过了城市维护建设税法、契税法、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授予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杰出贡献的人士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的决定；决定免去苗圩的工业和信息化部部长职务，任命肖亚庆为工业和信息化部部长，免去雒树刚的文化和旅游部部长职务，任命胡和平为文化和旅游部部长。国家主席习近平分别签署第51、52、53、54号主席令。栗战书委员长主持会议。

常委会组成人员164人出席会议，出席人数符合法定人数。会议表决通过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履行职责的决定。会议表决通过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授权国务院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九市开展香港法律执业者和澳门执业律师取得内地执业资质和从事律师职业试点工作的决定。会议表决通过了全国人大常委会代表资格审查委员会关于个别代表的代表资格的报告。

会议经表决，任命王家胜为全国人大监察和司法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任命宋普选为全国人大教育科学文化卫生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任命刘粤军为全国人大社会建设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免去罗东川的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审判委员会委员、知识产权法庭庭长、审判员职务。会议还表决通过了其他任免案。

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王晨、曹建明、张春贤、沈跃跃、吉炳轩、艾力更·依明巴海、万鄂湘、陈竺、王东明、白玛赤林、丁仲礼、郝明金、蔡达峰、武维华，秘书长杨振武出席会议。

国家监察委员会主任杨晓渡，国务委员赵克志，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周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张军，全国人大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部分全国人大代表以及有关部门负责同志等列席会议。闭幕会后，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举行第十八讲专题讲座，栗战书委员长主持。财政部部长刘昆作了题为《我国的中央和地方财政关系》的讲座。

新华社北京8月11日电全国人大常委会委员长栗战书11日下午主持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闭幕会。在会议完成有关表决事项后，栗战书作了讲话。栗战书指出，会议通过了全国人大常委会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履行职责的决定。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因应当地新冠肺炎疫情的严峻形势，决定将第七届立法会选举推迟一年，这是维护香港市民生命健康安全、保障立法会选举参与度和公平公正的重要举措，十分必要，合理合法。国务院对此表示支持并提出了相关议案。全国人大常委会根据宪法和香港基本法作出决定，对选举推迟情况下立法机关空缺问题进行妥善安排，为维护香港法治秩序、确保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正常施政和香港社会有序运行提供了宪制依据和法治保障。希望香港社会各界在特别行政区政府的带领下，早日打赢疫情阻击战，为尽快恢复经济、改善民生创造良好条件。会议还通过了关于授权国务院在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九市开展香港法律执业者和澳门执业律师取得内地执业资质和从事律师职业试点工作的决定。

栗战书指出，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会议作出关于授予在抗击新冠肺炎疫情斗争中作出杰出贡献的人士国家勋章和国家荣誉称号的决定。要在全社会营造崇尚英雄、争做先锋的良好氛围，激励全国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为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不懈奋斗。

栗战书指出，会议听取审议国家监委关于开展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工作情况的报告。常委会组成人员充分肯定报告，认为国家监委坚决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依法加强追逃追赃工作，取得重要成果，回应了社会关切。要更好发挥党的领导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势，健全追逃追赃领导体制、协调机制和法治体系，巩固发展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栗战书说，会议听取审议了国务院关于计划执行情况的报告和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常委会办公厅关于“十四五”规划纲要编制工作若干重要问题专题调研工作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全国人大常委会执法检查组关于检查全面禁止野生动物非法交易和食用的决定和野生动物保护法实施情况的报告、农业机械促进法实施情况的报告；听取了国务院关于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推进科学技术进步法实施情况的报告、关于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建设工作报告的报告；要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科学判断和决策部署上来，围绕大局依法履职尽责，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

栗战书指出，会议审议通过城市维护建设税法与契税法；初次审议了国旗法、国徽法、全国人大组织法、全国人大议事规则四个修正草案。要通过修法，进一步完善国家标志法律制度，弘扬爱国主义精神，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聚强大精神力量。

人大常委会表决通过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履行职责的决定

新华社北京8月11日电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11日表决通过了《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履行职责的决定》。

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8日上午听取了关于《国务院关于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就香港特别行政区第

六届立法会继续运作作出决定的议案》的说明。8日下午，全国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对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运作的决定草案进行了分组审议。与会人员一致认为，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是香港特别行政区的立法机关，是香港特别行政区政治体制的重要组成部分，依法行使制定、修改和废除法律，审核、通过财政预

算，批准税收和公共开支等重要职权。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因应当地新冠肺炎疫情的严峻形势，已决定将香港特别行政区第七届立法会选举推迟一年。为维护香港特别行政区宪制秩序和法治秩序，确保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正常施政和社会正常运行，全国人大常委会就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履行职责

等相关问题作出决定，符合宪法和香港基本法的规定和原则，是必要的、适当的。

根据决定，2020年9月30日后，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履行职责，不少于一年，直至香港特别行政区第七届立法会任期开始为止。香港特别行政区第七届立法会依法产生后，任期仍为四年。

关于《国务院关于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就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运作作出决定的议案》的说明

——2020年8月8日在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上

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主任 夏宝龙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我受国务院委托，现就《国务院关于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就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运作作出决定的议案》作以下说明。

一、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正常换届选举受影响的情况
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是香港特别行政区的立法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以下简称基本法）第六十九条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除第一届任期为两年外，每届任期四年。”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任期至今年9月30日届满。今年6月12日，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林郑月娥依法指定9月6日为第七届立法会换届选举的举行日期。随后，香港特别行政区选举管理委员会公布《立法会选举活动指引》，并指定7月18日至31日为立法会换届选举提名期。

今年7月初以来，香港特别行政区暴发新一轮新冠肺炎疫情。截至8月7日零时，全港累计确诊病例3938例，其中本地确诊病例2874例，受感染人士遍布香港多个区域和行业，且有接近一半个案感染源头不明。特别是7月22日至8月2日，连续12天每日新增确诊病例均过百例。面对新冠肺炎疫情，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迅速行动，采取了加强溯源追踪、加大边境管制、严格控制公共场所聚集、收紧豁免检疫安排等一系列更为严格的防疫抗疫措施，但疫情仍然在社区急速扩散、持续蔓延，防疫形势极为严峻。公共卫生专家认为，此轮新冠肺炎疫情出现社区大暴发的风险不断增大，而且短期内难以消失。如果每日新增病例过百的情况持续数月，香港的公立医院系统将濒临崩溃。

新一轮新冠肺炎疫情对立法会换届选举的正常举行造成严重冲击。一是由于投票日预计将有超过300万选民到615个投票站投票，而投票站空间小，届时难免在投票站内外出现人群聚集的情况，交叉感染的风险非常高。二是由于特别行政区政府从7月29日起实施禁止2人以上人群聚集的防控措施，导致候选人难以开展竞选活动，争取选民支持。三是据国家移民局统计，近3个月滞留内地的港人有52.7万，他们将难以在投票日返回香港投票。同时，今年年初以来，有数以万计赴海外的香港选民因为疫情和有关防控措施而滞留当地，也将同样失去投票机会。四是香港特别行政区登记选民中逾60万年龄超过71岁的长者选民，是新

冠肺炎疫情的易感人群，他们可能基于健康考虑而放弃投票。香港许多政团、社团和社会人士认为，在上述因素的综合作用下，如期举行选举不仅很难确保公平、公开，而且会加大新冠肺炎病毒传播风险，危及选民、支持者和投票站工作人员的生命健康和生命安全。他们纷纷呼吁特别行政区政府借鉴世界上许多国家和地区的做法，依法推迟第七届立法会选举。

在此情况下，为保障市民的身体和生命安全，保障立法会选举的参与度和公平公正，并避免妨碍立法会按年度周期处理事务和扰乱选举周期，7月28日，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紧急情况规例条例》，决定暂停实施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条例》中有关“押后立法会选举不得超过14天”的规定，将第七届立法会选举推迟一年。

二、国务院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作出决定的有关考虑

7月28日，林郑月娥行政长官向中央人民政府提交了《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2020年立法会换届选举押后事宜的报告》，报告了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所作的推迟第七届立法会选举一年的决定，行政长官还请求中央人民政府对于立法会选举推迟后如何处理立法机关空缺问题，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作出相关决定。

国务院认为，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依据《紧急情况规例条例》作出推迟第七届立法会换届选举的决定，法律依据充分，符合当前香港疫情发展的实际情况，有利于保障公共安全和选举的公平公正，符合公众利益，是必要的、恰当的。国务院已于7月29日向林郑月娥行政长官表明对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所作有关决定的支持。

林郑月娥行政长官在报告中还请求中央人民政府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就香港特别行政区第七届立法会选举推迟情况下立法机关空缺问题作出相应安排，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运作提供宪制依据。我们认为，根据基本法第四十三条，行政长官作为香港特别行政区的首长，代表香港特别行政区对中央人民政府负责，其就香港特别行政区出现的立法会正常换届选举受到影响的宪制问题向中央人民政府提交报告并提出有关建议是适当的。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就有关问题作出决定也是必要的：一是根

据基本法第六十九条关于立法会正常任期每届四年的规定，第六届立法会任期至今年9月30日结束。在香港现行有关法律规定的下，行政长官有权决定推迟第七届立法会选举，但无法解决第七届立法会选举推迟后出现的立法机关空缺问题，必须由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从宪制层面解决。二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有权力也有责任对基本法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宪制问题以适当方式予以解决。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有关决定将为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运作提供坚实的法律基础。

三、议案的主要内容和说明

国务院提请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作出决定的议案的内容包括：一是明确2020年9月30日后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运作；二是第六届立法会继续运作的时间不少于一年，直至第七届立法会任期开始为止。

议案建议明确2020年9月30日后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运作，旨在解决推迟第七届立法会选举引起的立法机关空缺问题，确保立法机关正常运作、特别行政区政府有效施政和社会正常运转。根据基本法第七十三条规定，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行使重要职权，包括制定、修改和废除法律，审核、通过财政预算，批准税收和公共开支等。如果立法机关在相当长时间内空缺，将对特别行政区政府施政和社会稳定带来极为严重的不利影响。明确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运作，可以避免出现上述情况。议案建议明确第六届立法会继续运作不少于一年，直至第七届立法会任期开始为止，既是与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将第七届立法会选举推迟一年的决定相衔接，也考虑到为香港特别行政区根据疫情发展情况和有关工作需要延长立法会选举日期预留空间。

此外，根据基本法第六十九条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除第一届任期为两年外，每届任期四年”的规定，建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在有关决定中明确，香港特别行政区第七届立法会依法产生后，任期仍为四年。

总之，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对第六届立法会继续运作事宜作出决定，对于确保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施政和社会正常运转、保持香港的繁荣稳定，是十分必要的。议案和以上说明是否妥当，请予审议。

新华社北京8月11日电

新华社北京8月11日电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11日发表声明表示，十三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履行职责的决定》，为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履行职责提供了坚实法律基础，国务院港澳事务办公室坚决拥护，并将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声明表示，鉴于新冠肺炎疫情的严峻形势，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会同行政会议依法作出推迟第七届立法会选举一年的决定，体现出对香港市民生命健康和身体健康高度负责的态度，有利于保障公共安全和立法会选举的公平公正。在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机关因无法正常进行换届选举而出现空缺的情况下，全国人大常委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基本法》的有关规定，作出关于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履行职责的决定，十分重要，十分及时。这一决定为香港特别行政区第六届立法会继续履职提供了坚实的法律保障，有利于维护香港特别行政区宪制秩序和法治秩序，确保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正常施政和社会正常运转。我们相信，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和社会各界将按照全国人大常委会有关决定，共同做好与第六届立法会继续履职有关的工作。

声明指出，香港回归以来的事实让人们越来越清楚地看到：到底是谁真心为香港好？是那些打着“民主”“自由”“人权”等幌子，策动港版“颜色革命”，并不时挥舞制裁大棒，把香港当作遏制中国棋子的美国政客吗？不是。是那些勾结外部势力，煽动“港独”“黑暴”“揽炒”，挑战“一国两制”，破坏香港繁荣稳定的反中乱港分子吗？也不是。无论是抵御国际金融危机的冲击，还是抗击非典疫情或新冠肺炎疫情带来的风险，无论是出台重大政策措施支持香港走出经济困境，改善民生，还是制定重要法律帮助香港平定乱局，解决宪制问题，重回发展正轨，中央政府和14亿祖国人民始终最关心、最体贴、最爱护香港，祖国内地始终是香港抵御风浪、战胜困难的靠山。香港的美好明天在于全面准确贯彻“一国两制”方针，在于与日益强大的祖国同发展、共繁荣！

